

目錄

1. 簡介及概要	365
2. 手錶的使用	366
3. 主要部位與功能	368
4. 時間的設定	374
5. 日曆的設定	377
6. 模式的選換	382
7. 標準模式	383
1. 打點報時（報時器）	
2. 日曆模式	
8. 鬧鈴 1 (AL-1)	389
9. 鬧鈴 2 (AL-2)	392
10. 當地時間 (L-TM)	396
11. 當地時間鬧鈴 (L-AL)	398

12. 秒設定 (0)	401
13. 鬧鈴音檢查	403
14. 初始位置檢查	405
15. 初始設定	407
16. 動作檢查	410
17. 注意事項	412
18. 規格	418

注意

此款手錶的所有維修都由 Citizen 負責。當您的手錶需要維修和檢查時，請直接或通過你購買手錶的商店與 Citizen 服務中心聯繫。只有在您購買本錶的國家才能得到正確的維修服務。

1. 簡介及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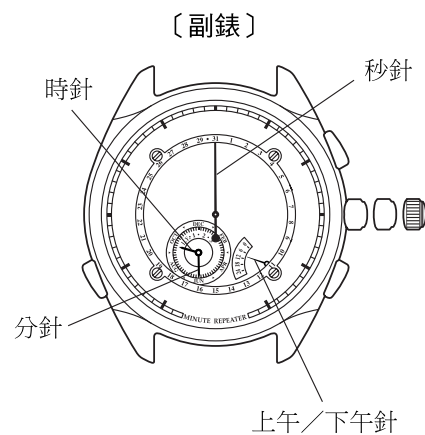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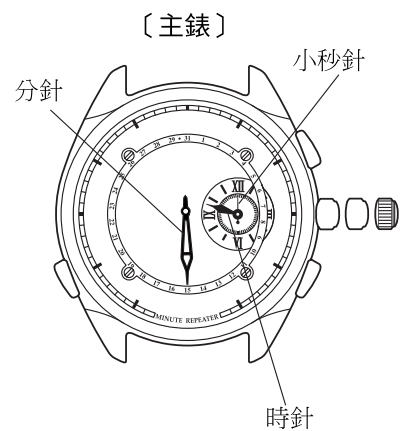
本 CITIZEN 指針手錶內置標準時間、鬧鈴、當地時間及日曆功能，還有一個特殊的聲音報時器功能。

- 報時器功能用聲音報告現在時間，只要按一下手錶的按鈕即可。
- 日曆為全自動日曆。

鬧鈴功能

- 鬧鈴 1(AL-1) 的鬧鈴時間設定簡單方便。鬧鈴會在設定的時間到達時鳴音一次，並在鳴響 10 秒鐘後自動清除鬧鈴設定。
- 每日鬧鈴 (AL-2) 的鳴音依上午、下午及夜晚而不同。
- 當地時間鬧鈴 (L-AL) 每天在設定時間到達時鳴音。
- 當地時間 (L-TM) 的設定單位為 30 分鐘。

2. 手錶的使用



將主錶與副錶設定為現在時間（請參閱“4. 時間的設定”一節）。打點報時（報時器）

根據副錶的時間動作，因此若副錶未正確設定，此功能將不能正確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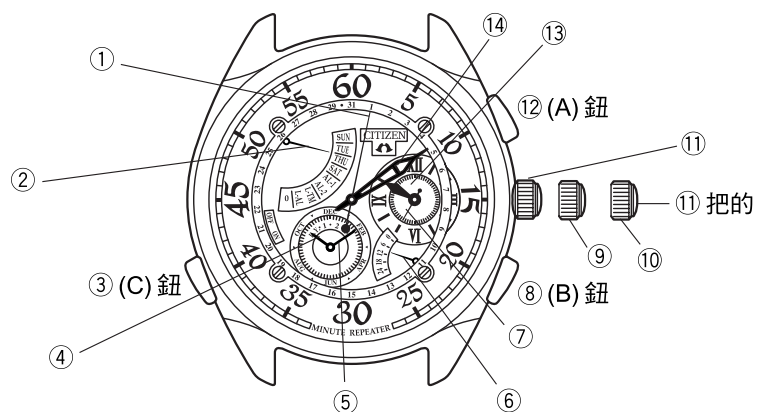
若打點報時時間與主錶的時間設定之間有一分鐘的差異（正或負），則請校正副錶使其與主錶時間相同。

（例如）若打點報時的時間慢一分鐘，則將副錶撥快一分鐘。

錶帶的佩戴

若手錶戴得過緊，手錶發出的聲音可能會難以聽清。手錶與手腕之間留有一個手指的空間時效果最好。

3. 主要部位與功能



注：本錶表示從上次閏年開始經過的年數。

注：上午／下午針只能用於區分上午及下午。不能用於 24 小時時制。

• 外形設計可能依手錶型號而不同。

①	副錶秒針 • 日針 • 鬧鈴開／關針	⑦	主錶小秒針
②	星期針 模式針	⑧	(B) 鈕 • 年／月設定 • 年／月表示模式
③	(C) 鈕 模式選擇 星期設定	⑨	• 位置 1 • 日曆調整
④	• 副錶時針 • 當地時間時針 • 鬧鈴時針 • 年針	⑩	位置 2 時間調整
⑤	• 副錶分針 • 當地時間分針 • 鬧鈴分針 • 月針	⑪	標準位置
⑥	上午／下午針	⑫	(A) 鈕 • 打點報時 (報時器) • 日期設定 • 鬧鈴開／關
		⑬	主錶時針
		⑭	主錶分針

按鈕的功能

把的	模式	(A) 鈕	(B) 鈕	(C) 鈕	轉動把的
標準位置	標準模式	* 打點報時 (報時器)	* 日曆模式	模式選擇 * 錶針初始位置的 檢查	——
	日曆模式	切換至標準模式	切換至標準模式	切換至標準模式	——
	鬧鈴 1 設定	* 鬧鈴音檢查 (關) 取消鬧鈴 (開)	鬧鈴設定	模式選擇 * 錶針初始位置的 檢查	——
	鬧鈴 2 設定	開/關選擇 * 鬧鈴音檢查	鬧鈴設定	模式選擇 * 錶針初始位置的 檢查	——
	當地時間設定	——	當地時間設定	模式選擇 * 錶針初始位置的 檢查	——

370

把的	模式	(A) 鈕	(B) 鈕	(C) 鈕	轉動把的
標準位置	當地時間鬧鈴 設定	開/關選擇 * 鬧鈴音檢查	當地時間鬧鈴 設定	模式選擇 * 錶針初始位置的 檢查	——
	秒設定	秒設定	——	模式選擇 * 錶針初始位置的 檢查	——
位置 1	(日曆設定)	日期設定	閏年的月設定	星期設定	——
位置 2	(時間設定)	副錶的秒設定	副錶的時、分 設定	——	主錶的時、 分設定

* : 按住

371

指針功能

把的	模式	主錶的時、分、秒	副錶的時、分	上午／下午針	日針	模式針
標準位置	標準模式	主錶的時、分、秒	當地時間的時、分	當地的上午／下午	(主錶) 日期	(主錶) 星期
	日曆模式	主錶的時、分、秒	(主錶) 年、月	——	(主錶) 日期	(主錶) 星期
	鬧鈴 1 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鬧鈴的時、分	鬧鈴的上午／下午	開	鬧鈴 1 (AL-1)
		主錶的時、分、秒	(主錶) 時、分	(主錶) 上午／下午	關	鬧鈴 1 (AL-1)
	鬧鈴 2 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鬧鈴的時、分	鬧鈴的上午／下午	開／關	鬧鈴 2 (AL-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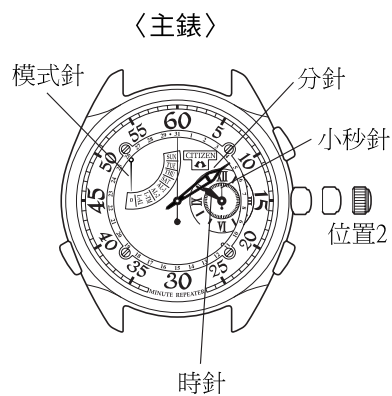
372

把的	模式	主錶的時、分、秒	副錶的時、分	上午／下午針	日針	模式針
標準位置	當地時間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當地時間的時、分	當地時間的上午／下午	(位於 12 時位置)	當地時間 (L-TM)
	當地鬧鈴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當地時間鬧鈴的時、分	鬧鈴的上午／下午	開／關	當地時間鬧鈴 (L-AL)
	秒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主錶) 時、分	(主錶) 上午／下午	(主錶) 秒	0
位置 1	日曆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年、月	——	(主錶) 日期	(主錶) 星期
位置 2	時間設定	主錶的時、分、秒	(副錶) 時、分	(副錶) 上午／下午	(主錶) 秒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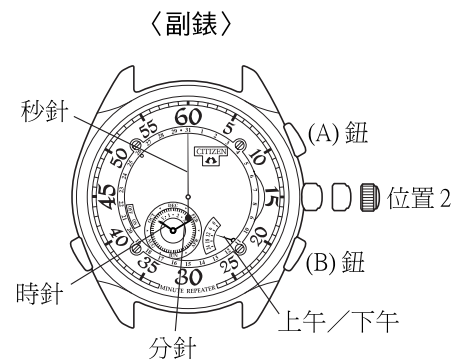
373

4. 時間的設定

設定現在時間時，主錶與副錶要設定為相同的時間。若副錶與主錶時間不一致，報時器將不能正確報時。



- (1) 將把的拉出至位置 2，此時小秒針將轉動並停止在 0 位（12 時位置）。
* 將把的拉出至位置 2 時，若模式針正指向“0”，則日針將變作副錶的秒針轉動並停止在 0 位（12 時位置）。
- (2) 轉動把的將主錶設定於現在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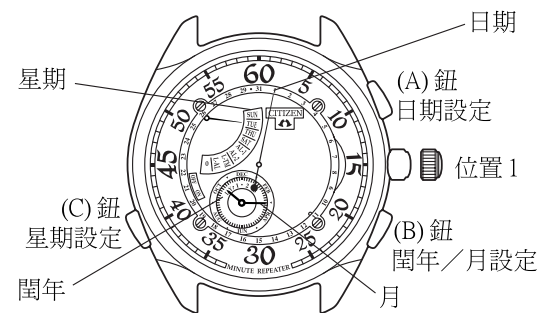
按 (A) 鈕能使秒針以 1 秒鐘為單位前進。
按住 (A) 鈕能使秒針高速前進。

- (3) 按 (B) 鈕將副錶設定於現在時間。
* 每按一次 (B) 鈕時間設定便前進一分鐘。按住 (B) 鈕能使時針與分針高速前進。

注：
副錶的時針及分針與上午/下午針同步。調整副錶的時間設定時請留意上午/下午針，以確保設定正確。
(4) 若副錶的秒針未對準“0”秒位置，請按 (A) 鈕使其轉動至此位置。

- (5) 瞄準時間將把的推回標準位置使手錶開始運作。此時，副錶的秒針將恢復其作為日針的標準功能。
模式針變為指示星期，而副錶的時針與分針變為指示當地時間。

5. 日曆的設定



- (1) 將把的拉出至位置 1。

此時，當地時間的時針與分針變為閏年針與月針。

* 每次按 (A) 鈕或 (B) 鈕時，日曆針會前進一步。

按住 (A) 鈕或 (B) 鈕能使日曆針高速前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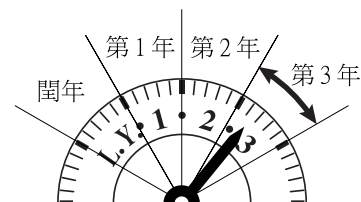
(2) 〈日期設定〉

- 按 (A) 鈕設定日期。

(3) 〈閏年／月設定〉

- 檢查今年從上次閏年開始經過的年數（請參照下述說明）。
- 按 (B) 鈕設定閏年及月。年針與月針同步。

★閏年表示的含義



閏年及其隨後各年如下表所示表示。當年針位於 $\leftrightarrow 3 \leftrightarrow$ 位置時，其表示“從上次閏年開始經過的第3年”。

★閏年的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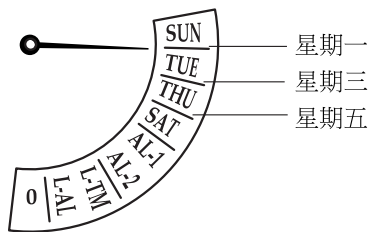
2004□	閏年	2008□	閏年	2012□	閏年
05□	第1年	09□	第1年	13□	第1年
06□	第2年	10□	第2年	14□	第2年
07	第3年	11	第3年	15□	第3年

□

(4) 〈星期設定〉

- 按 (C) 鈕設定星期。
 - 按 (C) 鈕一次指針前進一天。
- 此功能沒有高速設定方法。

★星期表示的含義



星期列表中標記的星期之間的位置代表未列出的星期。因此，“SUN”與“TUE”之間的線代表“星期一”，以此類推。

(5) 調整完畢後將把的按回標準位置。

- * 把的處於位置 1 時日曆將不會正常運作。

不需調整的日曆

手錶使用過程中不需要調整月末或閏年。

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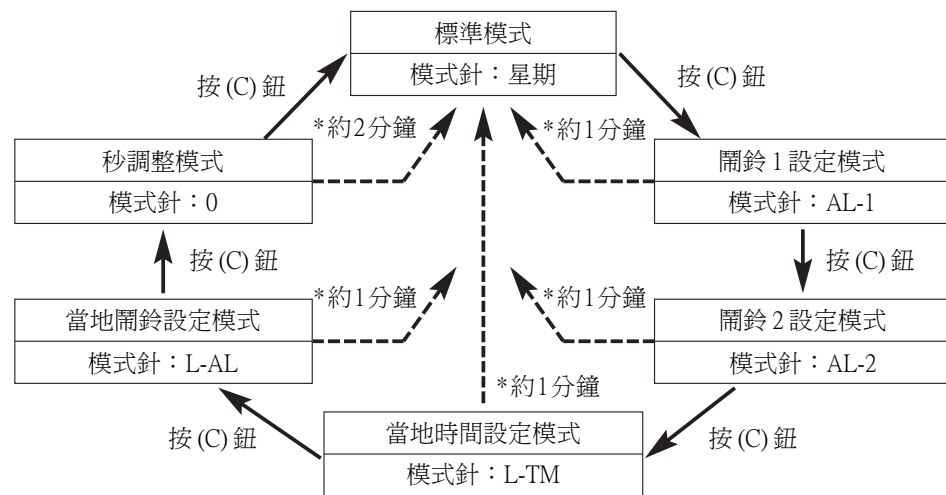
月末：11/30 → 12/1 自動調整

閏年：2/29（閏年）→ 3/1 自動調整

2/28 → 3/1 自動調整

- * 星期設定不隨日期的自動調整而改變。

6. 模式的選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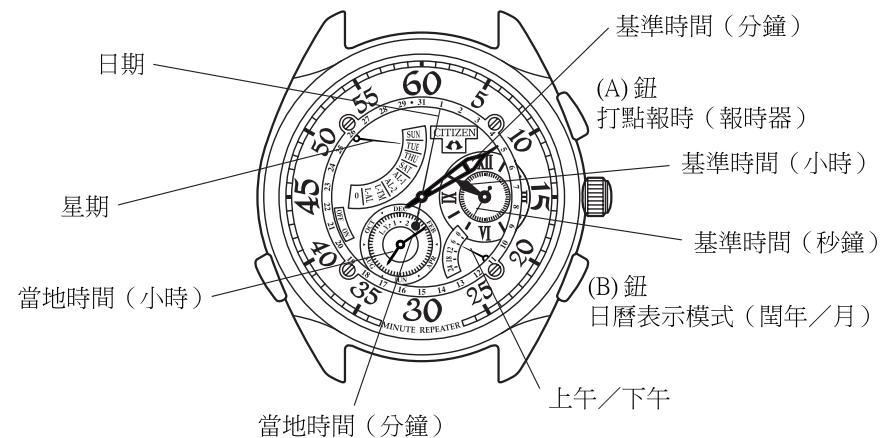
*1 若無任何按鈕操作，手錶將自動返回標準模式。

382

7. 標準模式

標準時間如下所示表示。

例如：基準時間10:09:00/1/TUE
：當地時間上午7: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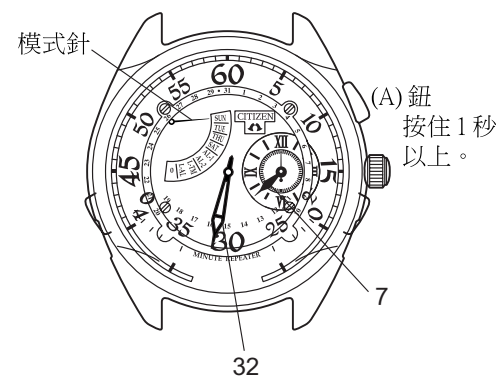


383

按(A)鈕時手錶發出打點報時音（請參閱“1. 打點報時（報時器）”一節）。
按(B)鈕時手錶表示日曆（請參閱“2. 日曆模式”一節）

1. 打點報時（報時器）

手錶能通過鳴響報時音來報告現在時間。



• 把的處於標準位置

* 除非模式針指向星期（標準模式），否則此功能不能正常動作。

(1) 按住(A)鈕1秒鐘以上可使手錶打點報時。打點報時（報時器）功能在12小時時制中有效。

(例如)

時間為 7:32 時的打點報時音。

- 1) 小時音：每秒一次的高頻報時音鳴響小時數次 (7 次 = 7 時)。
- 2) 刻鐘音：每秒一次的高頻及低頻報時音鳴響刻鐘數次 (1 刻鐘 × 2 = 30 分鐘)。
- 3) 分鐘音：每秒一次的低頻報時音鳴響分鐘數次 (2 次 = 2 分鐘)。

聽到上述報時音時您便知道現在的時間是 7 時 32 分。

* 報時過程中按任意鈕可停止鳴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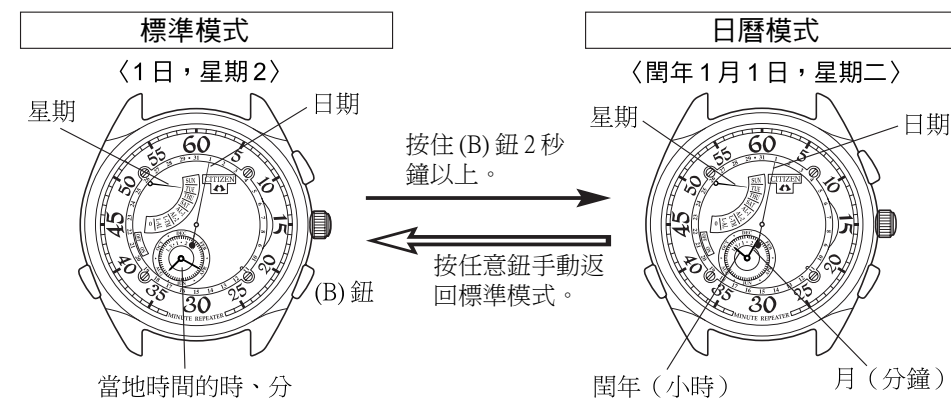
注：

- 手錶表示日曆時打點報時音不會鳴響。
- 手錶表示的時間與報時音不一致時表示時間設定不正確。
請參閱“4. 時間的設定”一節。

2. 日曆模式

日曆功能用於表示日期及星期。

通過按手錶的 (B) 鈕還能表示月及閏年日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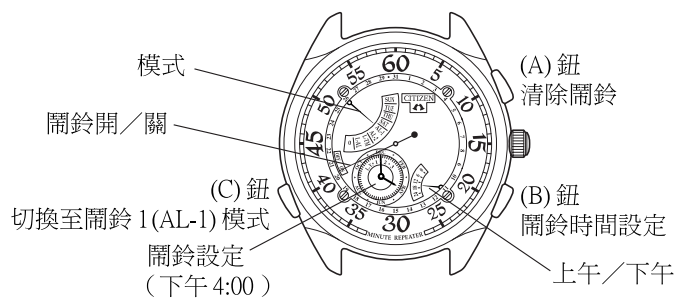
- 把的處於標準位置。
- 按住 (B) 鈕 2 秒鐘以上可使表示當地時間的時針、分針變為表示閏年、月。

8. 鬧鈴 1 (AL-1)

鬧鈴 1 …… 鬧鈴時間的設定快速簡單。鬧鈴在設定時間鳴音一次後鬧鈴設定便被清除。

鬧鈴 1 的設定

- 鬧鈴時間可以以一分鐘為單位設定。
- 上午／下午由上午／下午針表示。
- 鬧鈴的時針、分針及上午／下午針同步。
- 按 (B) 鈕一次鬧鈴針便前進一分鐘。
按住 (B) 鈕可使鬧鈴針快速前進。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例如)

設定今天下午 4:00 的鬧鈴。

(1) 按 (C) 鈕將模式針移動至 AL-1 位置。

此時當地時間的時針與分針變為指示現在時間的時針與分針。

(2) 按 (B) 鈕並將鬧鈴時間設定為下午 4:00。必須檢查上午/下午針以確保設定正確。

* 按 (B) 鈕時，鬧鈴開/關針會指向 ON 的位置。

390

注：

將鬧鈴設定在上午 12:00-12:30 之間時，鬧鈴針會向前轉 30 分鐘後再轉回並停止在設定時間位置。

此為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發生了誤動作。

(3) 設定完畢後按 (C) 鈕 5 次，模式針返回星期指示狀態（標準模式）。

〔關於鬧鈴 1〕

到達鬧鈴時間時鬧鈴 1 將鳴音 10 秒鐘。開始鳴音後按任意鈕可停止鬧鈴。

★鬧鈴設定的清除

• 在鬧鈴 1 模式中按 (A) 鈕可將鬧鈴關閉。

* 此時，鬧鈴設定時間針開始指示現在時間。

* 若無任何按鈕操作經過約 1 分鐘，手錶將自動從鬧鈴 1 (AL-1) 模式返回標準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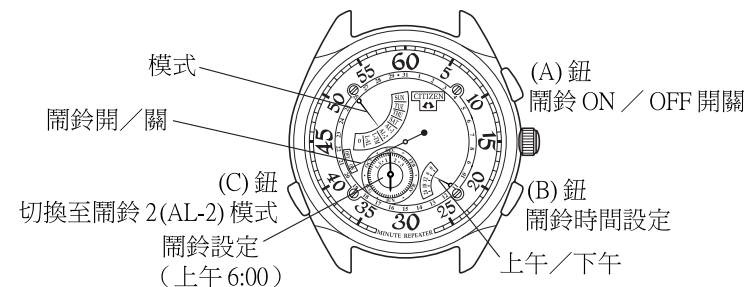
391

9. 鬧鈴 2 (AL-2)

鬧鈴2 (每日鬧鈴) …… 此功能可在每天到達設定的時間時鳴響鬧鈴音。

每日鬧鈴的設定 (鬧鈴 2)

- 鬧鈴時間可以以一分鐘為單位設定。
- 上午／下午由上午／下午針表示。
- 鬧鈴的時針、分針及上午／下午針同步。
- 按 (B) 鈕一次鬧鈴針便前進一分鐘。按住 (B) 鈕可使鬧鈴針快速前進。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例如)

設定每天上午 6:00 鳴響的鬧鈴。

- (1) 按 (C) 鈕將模式針移動至 AL-2 位置。
此時當地時間的時針與分針變為鬧鈴時間的時、分設定針，而日針變為指示鬧鈴的開關狀態。
 - (2) 按 (B) 鈕將鬧鈴時間設定為上午 6:00。必須檢查上午／下午針以確保設定正確。
- 按 (B) 鈕時，鬧鈴開／關針會自動指向 ON 的位置。

注：

將鬧鈴設定在上午 12:00-12:30 之間時，鬧鈴針會向前轉 30 分鐘後再轉回並停止在設定時間位置。此為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發生了誤動作。

(3) 設定完畢後按 (C) 鈕 4 次，模式針返回標準時間指示狀態。

〔關於每日鬧鈴 (AL-2)〕

根據所設定的鬧鈴時間，手錶將發出不同的鬧鈴音。共有 3 種鬧鈴音。

- 清醒音…從上午 4:00 至上午 11:59 (14 秒鳴音)
- 振動音…從正午 12:00 至下午 5:59 (15 秒鳴音)
- 放鬆音…從下午 6:00 至上午 3:59 (16 秒鳴音)

鳴音開始後按任意鈕可停止鬧鈴。

★鬧鈴設定的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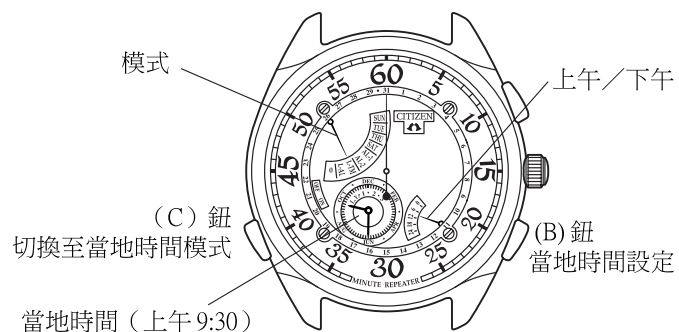
在鬧鈴 2 模式中按 (A) 鈕可將鬧鈴關閉。

*若無任何按鈕操作經過約 1 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標準模式。

10. 當地時間 (L-TM)

當地時間的設定

- 時間設定以 30 分鐘為單位進行。
- 當地時間的時針、分針及上午／下午針同步。
- 按 (B) 鈕一次指針便前進 30 分鐘。按住 (B) 鈕可使指針快速前進。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例如)

要將東京的現在時間 (下午 5:30) 與巴黎的當地 (現在) 時間同步時。

- (1) 按 (C) 鈕將模式針移動至 L-TM 位置。此時日針會移動到 31 日 (下午 12 時) 位置。
- (2) 按 (B) 鈕將當地時間設定為上午 9:30 點。必須檢查上午／下午針以確保設定正確。

注:

將當地時間設定在上午 12:00-12:30 之間時，當地時間針會向前轉 30 分鐘後再轉回並停止在設定時間位置。此為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發生了誤動作。

- (3) 設定完畢後按 (C) 鈕 3 次，模式針會返回星期 (標準)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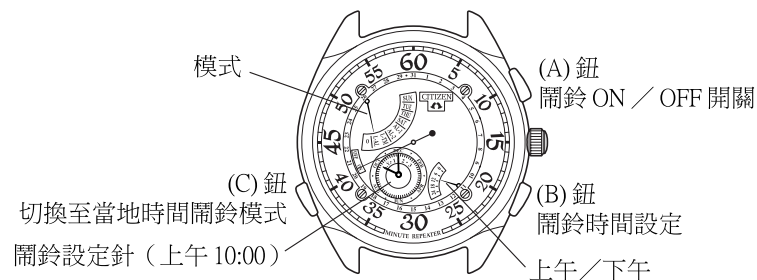
* 若無任何按鈕操作經過約 1 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標準模式。

11. 當地時間鬧鈴 (L-AL)

當地時間鬧鈴 (L-AL) …… 此功能可使鬧鈴在每天到達設定時間時鳴音。

當地時間鬧鈴的設定

- 鬧鈴時間可以以一分鐘為單位設定。
- 上午／下午由上午／下午針表示。
- 鬧鈴的時針、分針及上午／下午針同步。
- 按 (B) 鈕一次指針便前進一分鐘。按住 (B) 鈕可使指針快速前進。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例如)

設定巴黎時間上午 10:00 鳴響的鬧鈴。

- (1) 按 (C) 鈕將模式針移動至 L-AL 位置。此時當地時間指針變為鬧鈴的時、分設定針，而日針變為鬧鈴開／關針。
 - (2) 按 (B) 鈕將鬧鈴時間設定為上午 10:00。必須檢查上午／下午針以確保設定正確。
- 按 (B) 鈕時，鬧鈴開／關針會自動指向 ON 的位置。

注：

將鬧鈴設定在上午 12:00-12:30 之間時，鬧鈴針會向前轉 30 分鐘後再轉回並停止在設定時間位置。此為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發生了誤動作。

(3) 設定完畢後按 (C) 鈕 2 次，模式針返回星期（標準）模式。

〔關於當地時間鬧鈴〕

到達設定時間時當地時間鬧鈴將鳴音 16 秒鐘。

*開始鳴音後按任意鈕可停止鬧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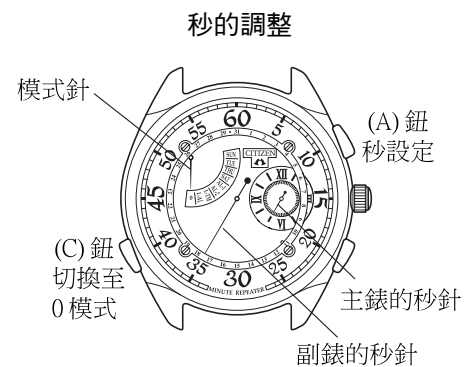
★鬧鈴設定的清除

在當地時間鬧鈴模式中按 (A) 鈕可將鬧鈴關閉。

*若無任何按鈕操作經過約 1 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標準模式。

12. 秒設定 (0)

有關調整手錶的操作說明請參閱後述“秒的調整”一節。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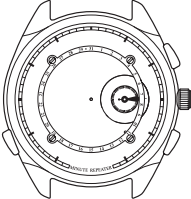



如何同步主錶與副錶的秒針

(1) 按 (C) 鈕切換至“0”模式。日針變為副錶的秒針。

(2) 按照報時服務，按 (A) 鈕一次同步主錶與副錶的秒針，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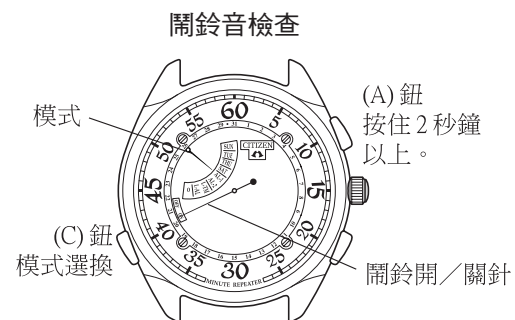
(3) 設定完畢後按 (C) 鈕返回標準模式。（模式針指示星期的模式。）

*若無任何按鈕操作經過約 2 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標準模式。

	秒針位置	
	主錶 (秒針)	副錶 (秒針)
0-29 秒	 <p>秒針停止。當副錶秒針到達相同位置時開始轉動。</p>	 <p>秒針前進到 0 位並開始轉動。分針前進一分鐘。</p>
30-59 秒	 <p>秒針返回 0 位並開始轉動。</p>	 <p>秒針前進到 0 位並開始轉動。分針前進一分鐘。</p>

13. 鬧鈴音檢查

鬧鈴音檢查 …… 鬧鈴音檢查功能用於在鬧鈴 1，鬧鈴 2 或當地時間鬧鈴模式中確認鬧鈴音。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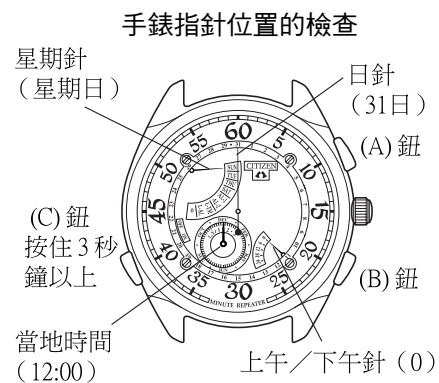
- (1) 按 (C) 鈕將模式針移動到要檢查的鬧鈴模式 (鬧鈴 1，鬧鈴 2，當地時間鬧鈴)。
- (2) 按住 (A) 鈕 2 秒鐘以上使手錶發出鬧鈴音。

注：

- 當開／關針位於 OFF 位置時鬧鈴 1 將鳴音。
- 鬧鈴 2：當當地時間鬧鈴設定為 ON 或 OFF 時，按住 (A) 鈕 2 秒鐘以上時鬧鈴音會鳴響。請注意，此時當地時間鬧鈴的開關設定也將改變。

14. 初始位置檢查

手錶指針的調整 …… 此功能用於檢查並確認手錶各指針的正確位置。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 無論模式針位於何處此功能都可使用。

(1) 按住 (C) 鈕 3 秒鐘以上將各指針移至下述初始位置。

日針：31

星期針：SUN

當地時間：1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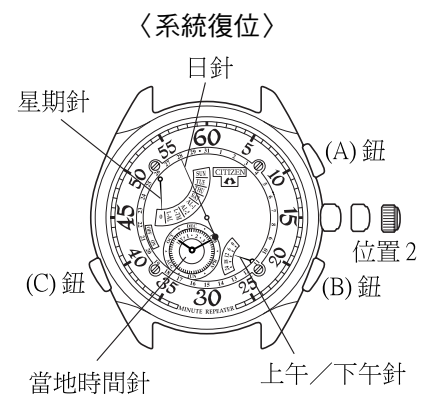
上午／下午針：0

若指針未移動至上述位置，則請參閱“15. 初始設定”一節。若無任何按鈕操作經過約 20 秒鐘，手錶將自動返回標準模式。按任意鈕也可手動返回標準模式。

15. 初始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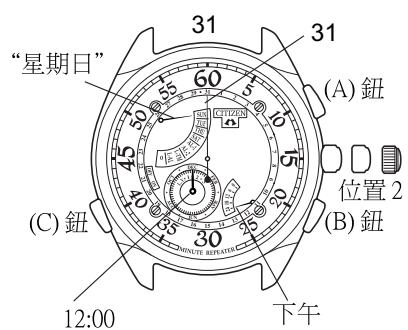
若手錶的日曆，當地時間或各鬧鈴功能未正確運作，則請執行下述操作。

* 裝入新電池後也要執行這些操作。



- (1) 將把地拉出至位置 2（模式針指示：0）。
- (2) 同時按住所有按鈕 2 秒鐘以上。
- (3) 鬆開所有按鈕復位手錶各指針。
(A) 此操作完畢時確認音將會鳴響。

〈初始設定操作〉



• 把的位於標準位置

- (1) 按 (A) 鈕將日針移至 “31” (12 時) 位置。
- (2) 按 (B) 鈕將當地時間針移動至 12 時的位置，將上午／下午針移至 “PM” 位置。
- (3) 按 (C) 鈕將星期針移至 “SUN” 位置。星期針可能不會精確地指向 SUN 標記，但這不影響手錶的正常運作。即使星期針好象已指向了正確的位置也請將其移至 “SUN” 位置。

- (4) 將把的按回標準位置完成設定操作。

上午／下午針將自動移至 “AM” 位置。

- 各指針返回初始位置後，首先請參照本說明書的第 4 節 “時間的設定”，將手錶設定為正確時間。
然後請參照第 5 節 “日曆的設定”，將日曆設定在正確的日期上。

16. 動作檢查

1. 日針順時針快速轉動



- 日針順時針快速轉動表示主錶與副錶間的“時間設定”未成功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4. 時間的設定”一節。
(時間設定未完成警告)

2. 日針逆時針快速轉動



- 日針逆時針快速轉動表示初始設定未成功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15. 初始設定”一節。
(初始設定未完成警告)

17. 注意事項





警告：防水能力

防水手表有多種類型，如下表所示。

“bar” 大約等於 1 個大氣壓

* WATER RESIST (ANT) xx bar 亦會以 W.R. xx bar 表示。

為了保證手表在設計的限度內使用，請先查對你手表表面和表殼上標示的防水等級并參考下表。

指示			用途舉例				
字盤	表殼 (底蓋)	規格	 輕微沾水 (洗臉、 雨水、濺濕等)	 中等程度沾水 (沖涼、 廚房什務、游泳等)	 水上運動 (赤身潛水)	 戴水下呼吸器潛水 (戴空氣罐)	 表鈕或上弦處(表的) 弄濕時的做法
WATER RESIST (防水能力) 或無指示	WATER RESIST (ANT)	防水能力達 3 個大氣壓	行	不行	不行	不行	不行
WR 50 或 WATER RESIST 50	WATER RESIST (ANT) 5 bar 或 WATER RESIST (ANT)	防水能力達 5 個大氣壓	行	行	不行	不行	不行
WR 100/200 或 WATER RESIST 100/200	WATER RESIST (ANT) 10bar/ 20 bar 或 WATER RESIST (ANT)	防水能力達 10 個大氣壓 防水能力達 20 個大氣壓	行	行	行	不行	不行

警告：防水能力

- 日常使用防水能力（至 3 個大氣壓）：這類表可抵抗輕微沾水。比如戴著手表洗臉都沒問題。不過，它不是設計來供浸入水中使用。
- 日常使用加強防水能力（至 5 個大氣壓）：這類表可抵抗中等程度的沾水。比如戴著手表游泳都沒問題；不過，它不是設計來供赤身潛水時用。
- 日常使用加強防水能力（至 10/20 個大氣壓）：這類表可於赤身潛水時，但不能作戴著水下呼吸器或以氮氣的浸透式潛水時用。

注意

- 手表在用時表鈕須按入（正常位置）。若手錶的把的設有螺絲，請扭緊把的上的螺絲。
- 手濕或表濕時都不宜操作表鈕或上弦處（表的）。不然，很容易讓水滲入表內而影響防水功能。
- 曾於海水中用過手表，以清水沖洗再用干布抹干。
- 如果有水進入表內，或表面內層有霧氣而整天不散，就要立刻將表送去表店或星辰服務中心修理。如果任由水氣留在表內不理，會使機件腐蝕。
- 如果有海水進入表內，則宜將手表用盒子或塑料袋包好立刻送去修理。不然，表內的壓力會逐漸增大，可能使一些零件脫落（表面、表鈕、按鈕等）。

注意：時刻保持手表清潔。

- 在表殼和表鈕之間若積有灰塵和污垢會使表鈕難於拔出。宜不時把表鈕在正常位置中轉一轉、讓積結的灰塵和污垢松散、再用刷子刷干淨。
- 表殼底蓋或表帶的縫隙中最易積結灰塵和污垢。積結的灰塵和污垢容易產生腐蝕作用及弄髒衣服。宜不時清理手表。

清理手表

- 用軟布抹除表殼和表面上的灰塵、汗漬和水分。
- 用干的軟布抹除皮質表帶上的灰塵、汗漬和水分。
- 金屬、塑料、或橡皮表帶可用浴皂和水洗刷。用軟刷刷除金屬帶縫隙中的灰塵和污垢。如果手表不是防水的，應送去表店清理。

注意：要避免使用一些溶劑（如油漆稀釋劑、汽油等、來清潔手表），因這些溶劑很容易損傷飾面。

警告：小心處理電池

- 電池應小心擺放避免小童抓到。小童如誤吞電池，要立刻去看醫生。

注意：更換電池

- 更換電池時，請將錶送去錶店或星辰服務中心。
- 電池使用期限滿時應盡快更換。若讓舊電池繼續留在錶內，很容易漏出化學藥液，嚴重損壞手錶。

注意：使用環境

- 要依使用手冊中規定的使用溫度範圍使用手表。
如在超出使用手冊中規定的溫度範圍中使用手表，會容易使手表功能退化，甚至使手表停頓。
- 勿在高溫的環境中，例如：蒸氣浴室中使用手表。
因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手表易引起皮膚燙傷。
- 勿讓手表留在高溫環境中，例如：汽車上的雜物箱或儀表板上。不然，手表很容易變壞，比如使塑料零件變形等。
- 勿讓手表放在靠近磁鐵處。
如果把手表貼近磁性保健用品，如：磁性項鍊，或電冰箱的磁性門門，或手袋的磁性扣，或移動電話的聽筒旁放置，都會使手表計時失準。如遇此情況，應把手表搬離磁鐵位并重新校正時間。

- 勿把手表放在靠近產生靜電的家電位置。
如果把手表放在強靜電場環境中，例如：在電視熒光屏輻射出來的靜電場中，則易使手表計時失準。
- 勿讓手表受到強烈振動，例如掉在堅硬的地板上等。
- 避免在可能有化學或腐蝕性氣體瀰漫的環境中使用手表。
如果手表接觸到化學溶劑，如：油漆稀釋劑和汽油，或含有這類溶劑的物質等，就會引起手表變色、熔化、碎裂等情況。如果手表接觸到溫度計內用的水銀，則表殼、表帶或其他零件都會變色。

定期檢查

為了使您的手錶能夠安全而長期地使用，手錶應每2－3年檢查一次。
為了保持手錶的防水性能，錶殼需要定期更換。其它部件也應定期檢查，如果需要則應更換。
在更換部件時，請使用西鐵城純正部件。

18. 規格

1. 型號：6765 / 6766
2. 品名：多指針模擬石英手錶
3. 石英震蕩頻率：32,768 赫茲
4. 計時精度：常溫 + 5°C 至 + 35°C 下每月 ± 20 秒以內
5. 有效溫度範圍：- 10°C 至 + 60°C
6. 其他功能：
 - 指針式日曆
星期，日期（標準模式）：通過按按鈕可以表示月及閏年
閏年 / 月末自動調整
 - 鬧鈴 1：到達設定時間時鳴音一次（鳴響後設定被清除）
 - 鬧鈴 2：每天到達設定時間時均鳴音（每日鬧鈴）
 - 當地時間：時，分，上午 / 下午指示，以 30 分鐘為單位設定
 - 當地時間鬧鈴：鬧鈴在每天到達設定（當地）時間時鳴音。
鬧鈴 1、2 及當地時間鬧鈴都可以以一分鐘為單位進行設定。

- 打點報時（報時器）：以兩種鳴音表示小時、刻鐘及分鐘數，報告現在時間。
- 鬧鈴音檢查：可以確認鬧鈴 1，2 及當地時間鬧鈴的所有鬧鈴音。
- 其他：時間設定未完成警告

初始設定未完成警告

7. 電池：一個氧化銀電池，電池編號 280-44（SR927W）

8. 電池壽命：

約 2 年：鬧鈴 1（10 秒）每星期鳴音一次

約 2 年：鬧鈴 2（16 秒）每天鳴音一次

當地時間鬧鈴（15 秒）每星期鳴音一次

打點報時（17 秒）每天一次

電池壽命依鬧鈴使用頻度而不同。

* 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